

证券代码: 002608 证券简称: 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: 2021-037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5日,以书面、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五名监事,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。考虑到疫情防控的要求,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,实际出席监事五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松奇先生召集,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监事会认为,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和 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 2021 年半年度 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 项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

表决结果: 5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为满足实际业务开展需要,公司(含控股子公司)预计 2021 年度可能与关联方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舜天机械")、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连云港发电")、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协联能源")、江苏协联能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协联科技")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71,260 万元。具体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关联人 | 关联交易内容 | 2021 年度预计新 增金额(不超过)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 动力 | 舜天机械 | 采购煤炭 | 36,000 |
|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、商品 | 连云港发电 | 销售煤炭 | 23,000 |
| | 协联能源 | 销售煤炭 | 6,000 |
| | 协联科技 | 销售煤炭 | 6,000 |
|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| 协联能源 | 安保、后勤等服务 | 220 |
| | 协联能源 | 检修类服务 | 40 |
| 合计 | | | 71,260 |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)上的《关于 2021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

关联监事王松奇先生和张丁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